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677,332,05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	570,754,383.4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1.61	2028年9月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7.87	2028年9月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41	2027年9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23,410.51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1,108.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20.71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24,539.53

（四）投资方式

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66927）”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8天，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9月30日，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669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结构存款	28天	1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①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0.65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000】%；②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0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③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2000】%，观察日北京时间14点彭博页面“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00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35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6.74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94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62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8	0
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6	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82	0
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9.38	0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6.02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0.61	0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11	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38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25	0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71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4.38	0
1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0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1.70	0
2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3.23	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6.29	0
2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5.73	0
29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合计				367.62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6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12.6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募集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9611)”的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

以上银行理财产品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157,260.27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96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0,000	2026年8月3日	2026年8月31日	2.05	10,000	157,260.27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03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89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4月10日 公告名称：《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过户完成时间	2026-09-01
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过户价格：5.96元/股 过户数量：255,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0240%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数不超过126人，其中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超过6人（以上人数为首次授予部分，均不含预留部分），合计受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62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36.20万元，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天味食品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由6.51元/股调整为5.96元/股。

2026年6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5,81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6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5.96元/股。截至过户完成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5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28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完成股票过户的情况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审验结果，预留授予部分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6人，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519,800元，认购份额1,519,800份，受让公司股份价格为5.96元/股，受让公司股份数量为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40%，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A股普通股。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255,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1日非交易过户至“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5.96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11%。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权益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公司层面考核和个人层面考核，将依据公司层面考核结果及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以及《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有关资产做出分配。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5日-2027年2月4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75,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667,87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6元/股-13.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回购数量不低于551.73万股（含）且不超过689.65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数量根据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6年2月5日至2027年2月4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和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6年8月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275,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80元/股、最低价为10.16元/股，回购总额为人民币29,667,87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3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21，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0日-2027年3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2.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5%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2.0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01元/股-10.4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2,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11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惠发食品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1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回购股份。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14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40,532,260股的比例为1.3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43元/股，最低价为7.7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19,37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1日（星期五）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4日（星期五）至09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new.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发布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发展理念等，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11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以及发展理念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1日（星期五）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闽华先生

董事：张中华先生

独立董事：黄福平先生

财务总监：黎民君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春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11日（星期五）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4日（星期五）至09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或通过公司邮箱ir@genew.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66688531

邮箱：ir@genew.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7日-2027年8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5,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0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00元/股-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因公司正在办理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等事宜，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006　证券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2026-050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4，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0日-2027年2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4亿元-5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秦铁路”）分别于2026年8月3日、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5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7.10元/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21日披露的《大秦铁路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秦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及《大秦铁路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本期股份回购。

三、回购方案的变更或终止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5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月9日-2027年1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000元-6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5,299,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6%
累计已回购金额	405,094,358.7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98元/股-7.4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2日、2026年1月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2元/股，回购数量不低于3,989.36万股（含）且不超过7,978.72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6年1月9日至2027年1月8日。

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本次回购方案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7.52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38元/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6年5月20日起生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和2026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4）、《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8月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4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96元/股，最低价为4.6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834,05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止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2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6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1元/股，最低价为3.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5,094,358.73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68.43	30,294.29	是	否
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800.00	8,858.0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5,815.9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7.4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常青股份”）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2家子公司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常庆”）提供168.43万元担保、合肥常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盛”）提供1,800.00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常青股份	合肥常盛	1,800.00	2027年2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常青股份	安庆常庆	168.43	2031年12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合计		1,968.43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融资需求，2026年，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1,558.47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长、短